

## 肆、文化

曾經扮演偏遠農村基礎教育骨幹的代課教師將走入歷史。據媒體報導，初估約有 31 萬名代課教師至遲將在 2010 年被清退，然而由於各地方政府的財政能力、教育資源不同，在執行「清退」過程中出現不公平的情況，引起媒體、輿論的關注與討論。

大陸商務部 2010 年 1 月公告「文物藝術品拍賣規程」行業標準，將於 7 月 1 日正式實施。

國際權威藝術品市場研究機構 3 月發布 2009 年全球藝術品市場監測報告，大陸藝術品市場交易總額達 42 億歐元（390 億元人民幣），僅次美國和英國，位列全球第 3。

2010 年 3 月 23 日，全球最大搜尋引擎 Google（谷歌）宣布停止在 Google.cn 搜尋服務上的自我審查，並將這項服務轉至香港域名（Google.com.hk）。Google 強調，退出原因是大陸當局不斷限制網路自由和持續的網路惡意攻擊。惟 Google 搜索不過是轉入大陸的特別行政區香港，也仍在大陸保留研發與銷售團隊，未來發展殊值注意。

### 一、高層文化

#### ◆ 2010年恐是大陸全面清退代課教師的最後期限，惟各地處理方式不同調引關注

今年「兩會」期間多名工會界的「全國政協」委員聯名向十一屆「全國政協」第 3 次會議提交「關於公正合理解決代課教師問題的提案」，提案發起人 - 「全國政協」委員、「中國教科文衛體工會」主席王曉龍透過媒體呼籲，應建立合理公正的代課教師招錄和退出機制。王曉龍表示，有不少遍遠地區的代課教師教了一輩子書，現在因為學歷低、年齡大、沒有教師資格、缺少培訓等因素，不能轉為正式教師，面臨隨時被清退的命運，這是有失公允的（中國新聞社，2010.3.10）。

大陸的代課教師大多聚集在西部農村地區，由於當地經濟條件惡劣，養不起、留不住正式教師，迫使當地教育部門大量僱用低工資的代課教師，這些代課教師

對於提升偏遠農村學子的教育水準有相當大的幫助。據統計，目前大陸公辦中小學仍有代課教師 31.1 萬人，其中約有 76% 分布在農村地區。這些代課教師的工資大多在 200 元至 500 元人民幣之間，只有當地公辦正式教師薪資的 1/4 至 1/10。為了維持生計，不少代課教師被迫過著亦教、亦農、亦工的生活（中國新聞社，2010.3.11）。

代課教師是指沒有事業編制的代課人員。據統計，1990 年代初，大陸農村的代課人員高達 300 多萬名，占全大陸國中小學教職工總數的 1/3，這群人曾經是農村義務教育的主要力量（光明日報，2010.2.8）。1950 年代大陸建政初期，因財力不足，無法負擔基礎教育所需，因此提倡民間創立小學；1951 年民辦小學教師約有 42.5 萬人，1965 年激增為 175.1 萬人，逼近所有小學教師的半數。由於當年師範體系仍未建立，數量龐大的民辦小學教師往往由本地人兼任，有不少人本身就是農夫，平時任教，課餘務農。民辦小學教師雖是中西部窮困農村的基礎教育主幹，但畢竟未接受正式訓練，與大陸慢慢成形的師範體系人才漸生矛盾，加上人數增加過多，大陸當局開始考慮減少民辦教師人數。1985 年開始，大陸教育部為提高基礎教育師資，在全國「一刀切」不允許再出現民辦教師。不少農村因為太窮而招不到公辦教師，或公辦教師不願意到農村執教，所以空缺仍由臨時教師填補，民辦教師便轉稱代課教師。1980 年中後期，代課教師的來源和內容有所改變，新生代代課教師學歷提高了，逐漸有能力拿到初中或高中畢業證書，甚至有大學畢業者；但是因為義務教育經費屬地方政府範疇，而邊遠地區財政拮据，常常「有編不補」，把合格教師當代課教師用，因此，代課教師的弱勢情形依然不變（旺報，2010.1.28）。

2001 年 5 月，大陸官方提出「國務院關於基礎教育改革與發展的決定」，提出「嚴格教師資格條件，堅決辭退不具備教師資格的人員，逐步清退代課人員」。2006 年 3 月，大陸教育部表示「較短的時間內，將把剩餘的 44.8 萬名中小學代課人員全部清退」。2010 年大陸教育部官員聲稱，我們不能否定代課教師對於農村教育的貢獻，因此要妥善解決代課教師清退的問題，各級政府要按照義務教育法切實負起責任（光明日報，2010.2.8）；而據媒體指出，2010 年大陸官方將對存有代課教師的地區進行最後清退（大紀元，2010.1.3）。

然而，由於各地方政府的財政能力、教育資源不一，在執行「清退」過程中出現了標準不一的不公平情況，引起媒體（如南方周末報、羊城晚報）輿論的關注與討論。例如甘肅渭鴻縣代課教師王安治從 1974 年就開始代課，最後只領到 600 元人民幣

補償金就被清退，另一個代課教師趙永福清退後在建築工地搬水泥（科技日報，2010.2.2）。陝西方面則發出通知，對年滿 60 歲，2003 年 1 月底前當教師 3 年及以上，離開學校未被企業事業單位錄用的代課人員，月補助基礎養老金 55 元人民幣，工齡補助每滿 1 年者月補助 6 元人民幣，這樣的補償額度和沒當過代課教師的農民養老金沒多大差別（中國新聞社，2010.2.1）。

反觀財政富裕的東莞代課教師就顯得幸運許多，東莞的張漢老師擔任代課教師 21 年，去（2009）年領了 10 多元萬人民幣的補償金清退，張老師打算用這筆錢作點小生意；代課 18 年的譚勤老師則領了 8 萬元人民幣的補償金，他認為補償的標準不低。其他東莞的代課教師符合資格者還可以參加「代轉聘」考試，考上後就可以成正式的約聘老師，收入比較多，一年大約有 5 萬元人民幣的收入（中國新聞社，2010.1.20）。另外，有些省份還舉辦「代轉公」考試（指代課教師轉為公辦教師），做得好的地區，「代轉公」名額較多，且地方政府說到做到，凡通過考試，有教師資格證，即可轉「公」；但有些地區提供的「代轉公」名額很少，還時常賴賬，通過了考試，有教師資格證，也不辦理轉「公」手續，甚至清退了老的代課教師，又招聘新的代課教師（北京晨報，2010.1.26）。

#### ◆處理代課教師宜因地制宜並由中央統籌協調

從以上地方政府處理清退代課教師不同調的作法不難看出，現行作法有兩大缺失，一是解決代課教師問題完全由地方教育部門主導，代課教師以及他們的學生（及學生家長），沒有多少發言權。二是各地都有足夠的編制，接納符合條件的代課教師轉「公」，之所以有編不補，以及有編再補代課教師，不外乎是地方政府不願意或沒能力支付全額工資，把代課教師當成廉價勞工，節省教育投入（北京晨報，2010.1.26）。

北京理工大學教授楊東平表示，代課教師為什麼會長期大量存在，歸根究底還是教育投入的問題。誰不願意聘請高質量、資格符合的教師呢？但西部農村沒有這個經濟能力。以甘肅為例，一個有正式編制的公辦教師的月工資要 1,400 元至 1,300 元人民幣左右，但是，聘請一個代課教師每個月卻只要付 150 元、200 元人民幣工資。楊教授認為，對於代課教師應採取區別對待，因為在貴州、雲南、甘肅那些真正偏遠的教學點，代課教師是很難替代的。外來的大學生根本到不了那

些水電不通的教學點，因為實在太苦了。所以對那些偏遠貧困的山區來說，代課教師其實是寶貴的教育資源。西部農村需要「留得住、用得上」的教師，這是一個非常現實的需求，因此必需因地制宜、實事求是地化解這個問題，而不是簡單化處理（解放日報，2010.1.30）。

評論者建議，處理代課教師議題應從改善整個西部偏遠地區基礎教育的高度著手，由財政部門加大對農村義務教育的資金投入，建立健全西部以及邊窮地區義務教育教師工資由中央全力保障、公用經費由省級財政承擔的經費保障機制，真正將教育經費的投入向西部地方傾斜，特別是貧困地區。應建立健全代課教師的招錄和退出機制。代課教師問題涉及編制、財政、人事等部門，需中央和地方政府運用綜合措施統籌協調。代課教師工資額度不得低於當地最低工資標準，並按時足額發放，在福利、津補貼、進修培訓、職稱評聘等方面，代課教師應享有正式教師同等待遇。西部偏遠地區的代課教師在考試、招錄、培訓、聘用、退養等方面執行特殊政策。優先招錄本地代課教師，儘量實現教師本土化的原則（中國新聞社，2010.3.10）。

## 二、通俗文化

### ◆有助健全藝術品市場

大陸商務部 1 月 8 日公告「文物藝術品拍賣規程」行業標準，該標準是大陸拍賣行業恢復發展 20 多年來第 1 部行業標準，預定於 2010 年 7 月 1 日正式實施（新華社，2010.1.8）。拍賣行業是現階段大陸藝術品市場最重要的組成與支柱，拍賣行業的發展健康與否，對中國藝術品市場的未來發展有非常關鍵的作用，而「文物藝術品拍賣規程」行業標準的發布，在大陸市場轉型的關鍵時期，具有重要的示範與標示作用；另據報導，在發布上開標準的同時，大陸文化部也在積極進行藝術品市場標準化的具體工作，如制定藝術品評估及畫廊方面的行業標準，這意味藝術品市場關於誠信體系的運作與管理，正引起大陸官方的關注與重視，如何發展及監管等議題已逐步成為官方重要議題（廣州日報，2010.2.17）。

大陸於 1997 年頒布實施「拍賣法」，拍賣業步入法制化、規範化的發展，但是文物藝術品拍賣在發展中存在一些嚴重問題，比如拍賣企業規模化發展程度不高，行業自律規範不健全，拍賣活動中不誠信經營、不正當競爭現象等，為規範

文物藝術品拍賣行為，維護良好的拍賣交易秩序，大陸商務部於 2007 年起徵求大陸文化部、工商總局、文物局、中國消費者協會等相關單位的意見，並著手該標準之建立，該標準內容首先對於文物藝術品拍賣的拍賣圖錄、委託競投等專業術語作出定義，並規定拍賣活動應當遵守的基本原則；最重要的部份是結合文物藝術品拍賣的實際活動，比方對拍賣過程中拍賣標的徵集、鑒定與審核、保管，拍賣委託、拍賣圖錄的製作，拍賣會的實施，拍賣結算，爭議解決途徑，拍賣檔案的管理等主要環節均作出詳細規定，以便拍賣企業直接依據標準開展經營活動，亦便於拍賣各當事方參與拍賣活動，有效維護拍賣各當事方的合法權益（廣東文化網，2010.1.11）。

據統計，大陸的藝術品收藏愛好者加起來有將近 9,000 萬人，已掀起歷史上文物藝術品收藏高潮（大陸知名收藏家馬未都語），在各大藝術品拍賣會上，常見大陸民營企業家身影，如上海實業家劉益謙，近一年來在香港、大陸拍賣行所拍下的藝術文物總值，預估已超過 10 億元人民幣（今周刊，2009.12.14），實力不容小覷；然而大陸藝術品市場仍存在如藝術品造假（大陸文化部藝術品評估委員會副主任王立軍指出，市面上流通的文物藝術品，90% 以上是贗品）、市場主體發育不健全（如缺乏藝術品市場標準化工作）等問題，拍賣行業標準的實施是建立藝術品市場規範的一小步，整體中國藝術品市場的成熟與發展，尚有很多改善的空間（廣州日報，2010.2.17）。

### ◆ 2009 年大陸藝術品市場率先全球復甦，交易總額位列全球第 3

國際權威藝術品市場研究機構—歐洲藝術基金會每年一度的「全球藝術品市場監測報告」3 月份出爐（該報告係對全球藝術品市場作出調查整理而成），報告顯示：2009 年全球藝術品市場交易總額 313 億歐元，比 2008 年下降 26%，其中大陸的交易總額達 42 億歐元（約 390 億元人民幣），占全球份額的 14%，僅次美國和英國，位列全球第 3（旺報，2010.3.9）。此外，中國嘉德國際拍賣有限公司以 2.91 億歐元（約 27 億元人民幣）總成交額在亞洲藝術品拍賣市場稱冠（且首度超越蘇富比和佳士得 2 家知名國際拍賣公司在亞洲藝術品拍賣市場之成交額），並躋身全球第 5 大拍賣公司，這也是全球前 5 大拍賣公司中唯一的大陸拍賣公司（文匯報，2010.3.10）。

另據報導，大陸 8 大拍賣公司（中國保利、中國嘉德、北京翰海、北京匡時、中貿聖佳、杭州西泠、北京華辰、北京榮寶）至 2009 年底，計拍出文物與藝術品 2 萬 6,928 件，成交總額 86 億

6 千萬元人民幣，與 2008 年成交總額 54 億 5 千萬元人民幣相比，成交額提高 59 %，是文物與藝術品拍賣市場 18 年來最好的一年，且高價位文物與藝術品成交最多，有 4 件中國古代書畫突破億元大關（深圳特區報，2010.1.4）。以北京保利拍賣為例，著錄於「秘殿珠林續編」，並唯一得乾隆御題的吳彬作品，「十八應真圖卷」以約 1.7 億元人民幣成交，創下中國書畫作品在全球拍賣市場的新高。在目前全球藝術品市場經歷金融風暴後剛開始走穩的背景下，北京保利國際拍賣公司資產拍賣部總經理馬哲非分析，大陸藝術品市場率先復甦的原因，應該是大陸國內有強大的購買力支撐（新華社，2009.12.30）。

不過 2009 年整體大陸藝術品交易低迷是不爭的事實（2009 年大陸藝術品拍賣市場的總成交金額達 185 億元人民幣，比 2008 年金融危機時的 191 億元人民幣略少。典藏今藝術，2010.4，頁 32），即使大陸主要拍賣公司業績有明顯回升，大陸著名藝術市場分析專家趙力教授則謹慎認為，這距離藝術品拍賣的「牛市」（bull market，指經濟蓬勃、股市持續向上爬升的狀態）到來還需時日（新華社，2009.12.30）。可是業內人士包括海內外機構和藏家，仍看好中國藝術品市場，認為中國藝術品與西方藝術品價格相比仍相當懸殊，中國藝術品的價值未來仍有相當大升值的前景（典藏今藝術，2010.04.頁 33）。

### 三、大眾傳播

#### ◆Google對大陸的網路審查與駭客入侵展開反擊

2010 年 1 月 12 日，美國 Google（谷歌）公司在其官方部落格上表示，由於遭到來自大陸的駭客攻擊，決定不再審查 Google.cn 上的搜尋結果，這意味他們將不得不關閉該網站，及可能結束在大陸的辦事處（中國時報，2010.1.14）。由於 Google 是全球最大的搜尋引擎，此一宣示立刻引起了國際關切，也無可避免地連結到美「中」關係的層次。

自網際網路進入大陸以來，規模的迅速成長使得世人無法忽視這個龐大市場，Google 爰於 2006 年 1 月，以同意配合大陸當局對內容的檢查為條件，進入大陸市場。該公司坦承，此舉確實是一個犧牲原則的妥協，但卻強調其目的在使更多大陸民眾能接收到有效的資訊。不過，Google 留下了一個在當時看來像是為掩蓋心虛而留下的伏筆：如果行不通，有可能改弦易轍（中國時報，2006.6.9）。

然而，Google 雖處理著全球近 2/3 的網路搜索業務，同時賣出 3/4 的搜索結果

廣告（中國證券報，2010.3.25），但在大陸營運 4 年以來，市占率卻僅有 31.3%，遠不如大陸本土搜尋引擎百度的 63.9%（中央通訊社，2010.1.14）。而該公司在大陸的營收，也僅占其全球營收不到 2%（財訊，2010.1.20），與大陸擁有全世界最多網民的事實極不相稱。因此，當網路自由持續遭到限縮，甚至發生網路惡意攻擊事件時，Google 終於選擇向大陸當局攤牌，不再忍氣吞聲。

### ◆Google事件引發「中」美對「網路自由」議題的攻防

Google 捍衛網路自由的聲明一出，美國政府隨即表示力挺，強調在網路自由與資訊安全方面，大陸必須面對國際標準與規範，並提及歐巴馬在 2009 年的上海網路直播活動中，曾公開表示支持網路自由（中央通訊社，2010.1.14）。隨後，美國國防部長在訪問印度時，甚至表示將扶持印度制衡「網敵」- 大陸（自由時報，2010.1.26）。

將 Google 事件推向高潮的，則是美國國務卿希拉蕊。她在 2010 年 1 月 21 日以「網路自由」為主題發表演講，抨擊大陸限制網路自由，更要求大陸當局「對導致 Google 作出日前宣布的網路攻擊事件進行徹查」（美國參考網站，2010.1.21）；22 日，白宮官員指出，歐巴馬也對 Google 遭到駭客攻擊一事感到「困擾」，並希望大陸方面能提出解釋（自由時報，2010.1.24）。美國組織「第一修正案聯盟」更透露，美國貿易代表處正就 Google 事件向他們索取更多有關大陸被指限制網路自由的資料，研究是否向 WTO 投訴大陸違反世貿規定（香港商報，2010.1.24）。

相對於美國的迅速反應，大陸政府則是在 1 月 14 日方由外交部首度回應說，大陸的法律禁止任何形式的駭客攻擊行為，並歡迎國際網路企業在大陸依法開展業務（大陸外交部網站，2010.1.14）。國務院新聞辦公室則表示，淫穢色情資訊、駭客攻擊等等是網路安全的主要威脅，政府和網絡媒體應當承擔輿論引導責任。雖未對 Google 指名道姓，實則在 2009 年間，Google.cn 曾數度被大陸官方指稱「有大量淫穢色情和低俗鏈結」（中央通訊社，2010.1.14），還被大陸中央電視臺爆料涉黃，引發大陸眾多主流媒體聲討，最終落得公開道歉的下場（中國通訊社，2010.1.14）。

1 月 18 日，大陸外交部在例行記者會上首度提到 Google 的名字，並再次強調大陸法律禁止駭客攻擊行為，還宣稱大陸是駭客攻擊最大的受害者，並表示「外資企業在中國應該遵守中國的法律法規，尊重中國公眾利益和文化傳統，承擔相應的社會責任，谷歌當然也不例外」（大陸外交部網站，2010.1.19）。21 日，大陸外交部再度

強調，歡迎外國網際網路企業來大陸發展，但應遵守大陸法律，並請各界不要過度解讀「谷歌事件」(新華社，2010.1.21)。而 Google 方面則否認要撤出大陸，並表示正與大陸官方談判，主題為過濾網路搜尋內容，希望仍能留在大陸(經濟日報，2010.1.19；中央通訊社，2010.1.22)。至此，這場風波似已出現轉圜的契機。

然而，在希拉蕊發表演講之後，事件立刻從單純的商業爭端上升至「中」美關係摩擦。大陸外交部在 1 月 22 日拉高分貝反擊，要求美國「停止利用所謂網絡自由問題對中國進行無理指責」，新華社、人民日報等官方媒體也連續發表文章，抨擊美國在網路自由問題上的「雙重標準」(香港經濟日報，2010.1.26)。24 日，大陸國務院新聞辦公室和工業和信息化部均對美國的指責表達不滿，強調「中國將堅定不移走有中國特色的網際網路發展和管理之路」(中央通訊社，2010.1.25)。

#### ◆Google退出大陸市場恐對大陸網路發展產生影響

就在美國政府力挺 Google，且將該事件拉高到外交層級的時候，Google 的代表律師卻在 1 月 25 日表示，該公司希望繼續在大陸經營業務，希望大陸能放寬對互聯網的管制。他表示，谷歌代表正和大陸官員討論此事，事件最快可望於數周內解決，但亦可能需時數月(香港商報，2010.1.27)。29 日，Google 進一步說明，他們喜歡經濟逐步增長的大陸，但討厭審查制度，而他們的目的是施加一些壓力為大陸民眾爭取更好的環境；他們甚至認為網路審查是一種貿易壁壘，並促請美國政府在有關各國網路自由度的雙邊和多邊貿易對話中把這個問題當成首要議題來解決(美國之音廣播電臺網站，2010.1.30)。Google 的表態顯示，該公司對大陸市場仍有留戀，先前「不惜退出」的宣言，不過是想爭取談判籌碼的手法罷了。而一度看似為此發生緊張的美「中」關係，也在雙方的刻意控制下趨緩，回到了互助合作的基調上(中國時報，2010.2.17)。

3 月 10 日，Google 高層在美國國會聽證會上強調，該公司不願繼續配合大陸的網路審查，即使必須因此撤離大陸也在所不惜(中央通訊社，2010.3.10)。針對 Google 的說法，大陸政府重申，希望該公司遵守大陸的法律、法規，即使他們退出也不過是一個商業公司的個別行為，不會影響大陸的網路市場和投資環境(中國新聞社，2010.3.12；新華社，2010.3.16)。

大陸當局的態度已經非常明確，顯然雙方的談判必定陷入僵局，因此 3 月中



旬便傳出了 Google 撤離大陸幾成定局的消息（工商時報，2010.3.16）。3 月 23 日，Google 終於宣布撤出大陸市場，轉進香港，以提供未經過濾的搜尋服務。此舉獲得人權團體高度讚揚（自由時報，2010.0.24），但大陸國務院新聞辦公室卻強調堅決反對將商業問題政治化，對此表示不滿和憤慨（新華社，2010.3.24）。不過，Google.cn 雖然轉進香港，Google 卻仍在大陸保留研發與銷售團隊，因此也招致「變相留在內地」（中國新聞社，2010.3.23）、「撤而不退」（新華社，2010.3.31）的批評。

然而，Google 在大陸的「半退半留」，顯然並不是那麼順利。中國移動和中國聯通先後宣布將終止與其在手機領域的合作，Tom 在線、天涯社區等大陸網站也停止使用 Google 的搜索服務（文匯報，2010.3.26）。此外，大陸官方仍可在任何時候封鎖 Google.com.hk 服務，Google 亦已察覺該網站遭間歇性審查（中國時報，2010.3.26）。更糟糕的是，3 月 31 日當天，Google 的中文搜索引擎出現搜索服務嚴重中斷問題，故障原因則是由於大陸的「防火牆長城」（德國之聲廣播電臺網站，2010.4.1）。

繼谷歌之後，全球最大和第 3 網路域名註冊商 Go Daddy 及 Network Solutions 也在 3 月 24 日宣布，因為大陸政府要求呈交註冊者的個人資料，決定撤出大陸。未來是否會有更多外商因為大陸的嚴苛規定退出，值得觀察（臺灣蘋果日報，2010.3.26）。

總之，Google 的大動作無疑坐實了大陸當局實行網路審查的惡名，即使大陸網民的喝采與噓聲並起，在國際上卻贏得了多數的掌聲，更引發了其他外商退出大陸的連鎖效應，未來對大陸網路發展應會有相當的影響。

（文教處主稿）